

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任課教師同意使用行動載具(手機)申請書		
班級		
時間		
課程類別		
學生簽名		
任課教師簽名		
備註：		
班導師	生輔組長	學務主任

- ※1. 本申請書，請於授課前三日向生輔組申請填寫，經核備後始可使用。
 2. 簽奉核准後，第1聯由學務處存查，第二聯由申請單位(申請人)保存。

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任課教師同意使用行動載具(手機)申請書		
班級		
時間		
課程類別		
學生簽名		
任課教師簽名		
備註：		
班導師	生輔組長	學務主任

- ※1. 本申請書，請於授課前三日向生輔組申請填寫，經核備後始可使用。
 2. 簽奉核准後，第1聯由學務處存查，第二聯由申請單位(申請人)保存。